

证券代码：833622

证券简称：正昌电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  
**申请贷款及进行专利质押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申请贷款及进行专利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由于公司相关人员疏漏，将该公告事项涉及的贷款银行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误写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更正一：**

**更正前：**

标题为：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申请贷款及进行专利质押的公告

**更正后：**

标题为：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贷款及进行专利质押的公告

**更正二：**

**更正前：**

### 一、交易概述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光华路支行”）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担保”）就此贷款事项向交行光华路支行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琳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慧萍向交行光华路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向创新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房产抵押担保。公司以公司专利“一种新型汽车气压制动防抱死装置”（专利号：ZL201320415826.5）向创新担保提供专利权质押反担保。

### 更正后：

#### 一、交易概述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陕西省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担保”）就此贷款事项向交行陕西省分行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琳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慧萍向交行陕西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向创新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房产抵押担保。公司以公司专利“一种新型汽车气压制动防抱死装置”（专利号：ZL201320415826.5）向创新担保提供专利权质押反担保。

### 更正三：

### 更正前：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1)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申请 3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更正后：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1)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 3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关于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光华路支行申请贷款及进行专利质押的公告》的其它内容均未发生变化，且不会给公司经营业务产生影响。更正后的《关于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贷款及进行专利质押的公告（更正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6月14日